

易
漢
學



易

漢

學

惠棟學

中華書局

叢書集成初編

易 漢 學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王府井大街三十六號)

秦皇島市資料印刷廠印刷

一九八五年北京新一版

開本：七八七乘一〇九二毫米三十二分之一

統一書號：一七〇一八·一五一

易漢學自序

六經定于孔子。燬于秦。傳于漢。漢學之亡久矣。獨詩、禮、公羊、猶存毛、鄭、何、三家。春秋爲杜氏所亂。尙書爲僞孔氏所亂。易經爲王氏所亂。杜氏雖有更定。大校同于賈服。僞孔氏則難采馬王之說。漢學雖亡而未盡亡也。惟王輔嗣以假象說易。根本黃老。而漢經師之義。蕩然無復有存者矣。故宋人趙紫芝有詩云。輔嗣易行無漢學。元暉詩變有唐風。蓋實錄也。棟曾王父樸菴先生。嘗閱漢易之不存也。取李氏易解所載者。參衆說而爲之傳。天崇之際。遭亂散佚。以其說口授王父。王父授之先君子。先君子于是成易說六卷。又嘗欲別撰漢經師說易之源流。而未暇也。棟趨庭之際。習聞餘論。左右采獲。成書七卷。自孟長卿以下五家之易。異流同源。其說略備。嗚呼。先君子卽世三年矣。以棟之不才。何敢輒議著述。然以四世之學。上承先漢。存什一于千百。庶後之思漢學者。猶知取證。且使吾子孫無忘舊業云。是爲序。

易漢學卷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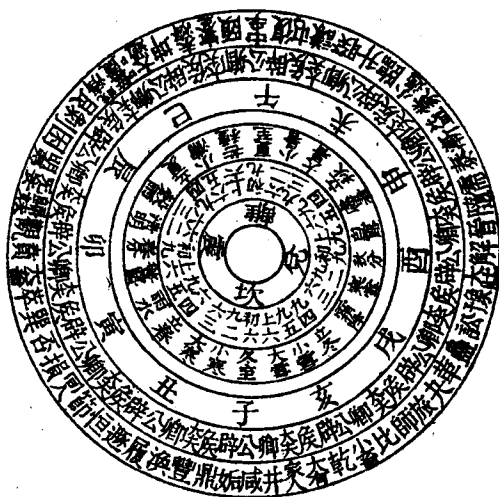
清 東吳徵士惠棟學

孟長卿易上

卦氣圖說

孟氏卦氣圖以坎離震兌爲四正卦。餘六十卦。卦主六日七分。合周天之數。內辟卦十二。謂之消息卦。乾盈爲息。坤虛爲消。其實乾坤十二畫也。繫辭云。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坤之策一百四十有四。凡三百有六十。當期之日。夫以二卦之策。當一期之數。則知二卦之爻。周一歲之用矣。四卦主四時。爻主二十四氣。十二卦主十二辰。爻主七十二候。六十卦主六日七分。爻主三百六十五日四分日之一。辟卦爲君。雜卦爲臣。四正爲方伯。二至二分。寒溫風雨。總以應卦爲節。是以周易參同契曰。君子居室。順陰陽節。藏器俟時。勿違卦月。謹候日辰。審察消息。纖芥不正。悔吝爲賊。二至改度。乖錯委曲。隆冬大暑。盛夏霜雪。二分縱橫。不應漏刻。水旱相伐。風雨不節。蝗蟲湧沸。羣異旁出。此言卦氣不效。則分至寒溫皆失其度也。春秋命歷序曰。元氣正則天地八卦準也。漢書谷永對策曰。王者躬行道德。則卦氣理效。五徵時序。兼洪範五行言。失道妄行。則卦氣悖亂。咎徵著郵。後漢張衡上疏。亦言律歷卦候。數有徵效。耶顯七事云。今春當早。夏必有水。以六日七分候之可知。樊毅修華嶽碑云。風雨應卦。澱潤萬

物是漢儒皆用卦氣爲占驗。宋元以來。漢學日就滅亡。幾不知卦氣爲何物矣。余既列二圖于後。兼采先儒諸說。以爲左證焉。



六日七分圖

魏正光歷推四正卦術曰十一月未濟蹇頤中孚復十二月屯謙睽升臨正月小過蒙益漸泰二月需隨晉解大壯三月豫訟蠱革夬四月旅師比小畜乾五月大有家人井咸姤六月鼎豐渙履遯七月恆節同

人損否八月巽大畜賁觀九月歸妹无妄明夷困剝十月艮既濟噬嗑大過坤又云四正爲方伯中孚爲三公復爲天子屯爲諸侯謙爲大夫睽爲九卿升還從三公周而復始

易緯稽覽圖曰甲子卦氣起中孚六日八十分日之七鄭康成注云六以候也八十分爲一日日之七者一卦六日七分也

易緯是類謀曰冬至日在坎春分日在震夏至日在離秋分日在兌四正之卦卦有六爻爻主一氣

共主二十

四餘六十卦卦主六日七分八十分日之七歲有十二月三百六十五日四分日之一六十而一周

唐一行六卦議曰十二月卦出於孟氏章句其說易本於氣

易乾鑿度曰太易者未見氣也太初者氣之始也康成注云太易之始漠然無氣可見者太初之氣寒溫始生也乾

鑿度又云易變而爲一注云一主北方氣漸生之始此則太初之氣所生也孟喜弟子趙賓說易箕子之明夷謂陰陽氣无箕子當作亥滋

而後以人事明之京氏又以卦爻配期坎離震兌

其用事自分至之首皆得八十分日之七十三頤晉井大畜

四卦皆在分至之首

皆五日十四分

四卦共少二百九十二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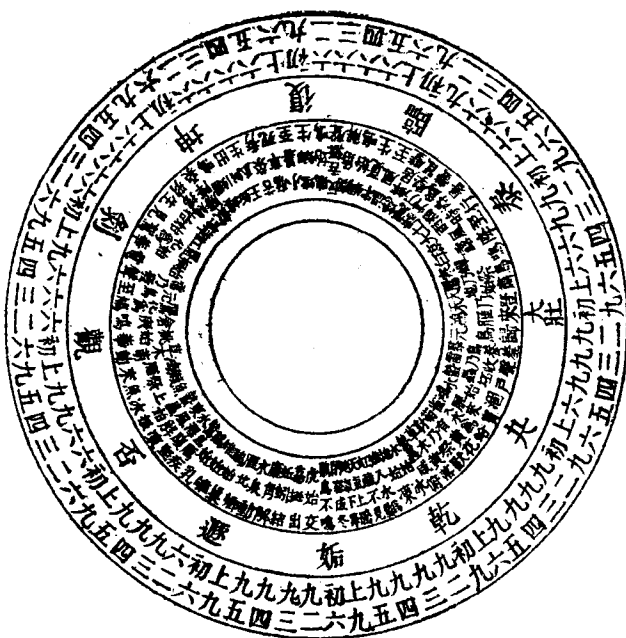
七分自乾象歷以降皆因京氏惟天保歷依易通統軌圖自八十有二節五卦初爻相次用事及上爻與中氣皆終非京氏本旨及七略所傳按郎顗所傳皆六日七分不以初爻相次用事齊歷謬矣易爻當日十有二中直全卦之初十有二節直全卦之中齊歷又以節在貞氣在紂非是

復卦經云。七日來復。康成注曰。建戌之月。以陽氣既盡。建亥之月。純陰用事。至建子之月。陽氣始生。隔此純陰一卦。卦主六日七分。舉其成數言之。而云七日來復。孔穎達曰。案易緯云。卦氣起中孚。故離、坎、震、兌各主其一方。其餘六十卦。卦有六爻。爻別主一日。凡主三百六十日。餘有五日四分日之一者。每日分爲八十分。五日分爲四百分。四分日之一。又分爲二十分。是四百二十分。六十卦分之。六七四十二。卦別各得七分。是每卦六日七分也。李鼎祚曰。案易軌。一歲十二月。三百六十五日。四分日之一。以坎震離兌四方正卦。卦別六爻。爻主一氣。其餘六十卦三百六十爻。爻主一日。當周天之數。餘五日四分日之一。以通閏餘者。剝卦陽氣盡於九月之終。至十月末。純坤用事。坤卦將盡。則復陽來。隔坤之一卦。六爻爲六日。復來成震。一陽爻生。爲七日。故言反復其道。七日來復。是其義也。

繫辭上曰。旁行而不流。九家易曰。旁行周合六十四卦。月主五卦。爻主一日。歲既周而復始。

周易折中啓蒙附論曰。日月之法不同。而其餘分皆七。故漢儒卦氣。每卦直六日。尙餘七分。古今歷法。一章之內。有七閏月者。法由茲起也。又曰。每卦直六日七分者。日以八十分爲法也。蓋歲數三百六十五日。四分日之一。四乘而三除之。爲四百八十七。故四百八十七者。歲策也。每卦直六日。六八四十八。得四百八十分。又餘七分。歲策之根也。積六十卦。直三百六十日。餘分之積。共四百二十分。以日法除之。爲五日四分日之一。

右李概所傳卦氣圖也。其說原于易緯。素問曰。五日謂之候。三候謂之氣。六氣謂之時。四時謂之歲。乾



卦氣二十七候圖

鑿度曰天氣三微而成一著三著而成一體康成注云五日爲一微十五日爲一著故五日有一候十五日成一氣康成又云每八卦生三氣則各得十五日十二卦卦各六爻爻主一候而一歲之運周焉案御覽載易緯通卦驗九百六十七卷九百四十四卷曰驚蟄大壯初九候桃始華不華倉庫多火今圖與之合又曰姤

上九候蟬始鳴不鳴國多妖言案圖姤九五蠋始鳴同蠋蟬上九半夏生遲一候者朱子發震云易通卦

驗易家傳先師之言所記氣候比之時訓晚者二十有四早者三今圖依時訓故異也困學紀聞曰月令仲冬虎始交通卦驗云

小寒季冬鵠始巢詩推度災云復之日雉始鳴乳通卦驗云立春皆以節有早晚也

消息

剝彖傳曰君子尙消息盈虛天行也

豐彖傳曰日中則昃月盈則食天地盈虛與時消息

臨彖傳曰至於八月有凶消不久也

左傳正義易曰伏羲作十言之教曰乾坤震巽坎離艮兌消息

繫辭上曰變化者進退之象也荀爽曰春夏爲變秋冬爲化息卦爲進消卦爲退也

說卦曰數往者順知來者逆仲翔曰坤消從午至亥上下故順也乾息從子至巳下上故逆也

九家易注。泰卦曰。陽息而升。陰消而降。陽稱息者。長也。起復成巽。萬物盛長也。陰言消者。起姤終乾。萬物成熟。熟則給用。給用則分散。故陰用特言消也。

易緯乾鑿度曰。聖人因陰陽起消息。立乾坤以統天地。又云。消息卦。純者爲帝。不純者爲王。

史記歷書。太史公曰。皇帝考定星歷。建立五行。起消息。注。皇侃曰。乾者。陽生爲息。坤者。陰死爲消也。

漢書。京房上封事曰。辛酉以來。少陰倍力而乘消息。孟康曰。房以息卦爲辟。君也。消卦曰太陰。息卦曰大陽。其餘卦曰少陰。少陽。爲臣下也。

後漢書。陳忠上疏曰。頃季夏大暑而消息不協。寒氣錯時。水漏爲變。天之降異。必有其故。所舉有道之士。可策問國典所務。王事過差。令處煖氣。不效之意。庶有讜言。以承天誠。

四正

說卦曰。震。東方也。離也者。南方之卦也。兌。正秋也。坎者。正北方之卦也。

案震。離。兌。坎。陰陽各六爻。荀爽以爲乾六爻皆陽。陽爻九。四九三十六。合四時。坤六爻皆陰。陰爻六。四

六二十四。合二十四氣。蓋四正者。乾坤之用。翟玄注文言云。乾坤有消息。從四時來也。

繫辭上曰。兩儀生四象。仲翔曰。四象。四時也。兩儀。謂乾坤也。乾二五之坤。成坎離震兌。震春。兌秋。坎冬。離夏。故兩儀生四象。

孟氏章句曰。坎離震兌二十四氣。次主一爻。其初則二至二分也。坎以陰包陽。故自北正微陽動於下。升

而未達。極於二月。凝澗之氣消。坎運終焉。春分出於震。始據萬物之元。爲主於內。則羣陰化而從之。極于南正。而豐大之變窮。震功究焉。離以陽包陰。故自南正微陰生於地下。積而未章。至于八月。文明之質衰。離運終焉。仲秋陰形于兌。始循萬物之末。爲主於內。羣陽降而承之。極于北正。而天澤之施窮。兌功究焉。故陽七之靜。始於坎。陽九之動。始於震。陰八之靜。始於離。陰六之動。始於兌。故四象之變。皆兼六爻。而中節之應備矣。一行六卦議

易緯是類謀曰。冬至。日在坎。春分。日在震。夏至。日在離。秋分。日在兌。四正之卦。卦有六爻。爻主一氣。

康成注通卦驗曰。冬至。坎始用事。而主六氣。初六爻也。小寒於坎。直九二。大寒於坎。直六三。立春於坎。直六四。雨水於坎。直九五。驚蟄於坎。直上六。春分於震。直初九。清明於震。直六二。穀雨於震。直六三。立夏於震。直九四。小滿於震。直六五。芒種於震。直上六。夏至於離。直初九。小暑於離。直六二。大暑於離。直九三。立秋於離。直九四。處暑於離。直六五。白露於離。直上九。秋分於兌。直初九。寒露於兌。直九二。霜降於兌。直六三。立冬於兌。直九四。小雪於兌。直九五。大雪於兌。直上六。

孟康漢書注曰。分卦直日之法。一爻主一日。六十卦爲三百六十日。餘四卦震、離、兌、坎。爲方伯監司之官。所以用震離兌坎者。是二至二分用事之日。又是四時各專王之氣。各卦主時。其占法。各以其日觀其善惡也。

魏正光歷曰。四正爲方伯。薛瓊注漢書曰。京房謂方伯卦震、兌、坎、離也。京氏易傳曰。方伯分威。厥妖馬生。

子亡。

易緯乾鑿度曰：四維正紀，經緯仲序，度畢矣。康成云：四維正四時之紀，則坎離爲經，震兌爲緯。此四正之卦，爲四仲之次序也。

京氏易傳曰：賦斂不理，茲謂禍。厥風絕經緯。

四時不正也。

又云：大經在辟而易臣，茲謂陰動。

坎離爲經，位方伯，故云大經。辟，辟卦也。大經在辟，謂

方伯擬君，易其臣道也。

又云：大經搖政，茲謂不陰。

不陰，不臣也。

漢書魏相奏曰：東方之卦，不可以治西方；南方之卦，不可以治北方。春與兌治則饑，秋與震治則華，冬與離治則泄，夏與坎治則雹。

十二消息

易繫辭曰：變通配四時。仲翔曰：變通趣時，謂十二月消息也。泰、大壯、夬、配春；乾、姤、遯、配夏；否、觀、剝、配秋；坤、復、臨、配冬。謂十二月消息相變通而周於四時也。

又云：剛柔相推，變在其中矣。仲翔曰：謂十二消息，九六相變，剛柔相推而生變化，故變在其中矣。又曰：往來不窮，謂之通。荀爽曰：謂一冬一夏，陰陽相變易也。十二消息，陰陽往來無窮已，故通也。

又曰：寒往則暑來，暑往則寒來。仲翔曰：乾爲寒，坤爲暑，謂陰息陽消，從姤至復，故寒往暑來也；陰詘陽信，從復至泰，故暑往寒來也。

又曰。範圍天地之化而不過。九家易曰。範者法也。圍者周也。言乾坤消息。法周天地而不過於十二辰也。辰。日月所會之宿。謂諷營降婁。大梁。賓沈。鶉首。鶉火。鶉尾。壽星。大火。析木。星紀。玄枵之屬。是也。諷營以下。謂自寅至丑。自

泰至

臨也。

干寶注乾六爻曰。陽在初九。十一月之時。自復來也。初九甲子。乾納甲。天正之位。而乾元所始也。陽在九二。

十二月之時。自臨來也。陽在九三。正月之時。自泰來也。陽氣在四。二月之時。自大壯來也。陽在九五。三月

之時。自夬來也。陽在上九。四月之時也。

四月於消。息爲乾。

又注坤六爻曰。陰氣在初。五月之時。自姤來也。陰氣在二。

六月之時。自遯來也。陰氣在三。七月之時。自否來也。陰氣在四。八月之時。自觀來也。陰氣在五。九月之時。

自剝來也。陰在上六。十月之時也。

十月於消。息爲坤。

康成注乾鑿度曰。消息於雜卦爲尊。每月者譬一卦而位屬焉。各有所繫。案每月譬一卦者。如乾之初。

九屬復。坤之初六屬姤。是也。臨觀以下倣此。

春秋緯樂緯曰。夏以十三月爲正。息卦受泰。物之始。其色尚黑。以寅爲朔。殷以十二月爲正。息卦受臨。物之牙。其色尚白。以鶉鳴爲朔。周以十一月爲正。息卦受復。其色尚赤。以夜半爲朔。

此後漢陳寵所謂三微成著以通三統也。康成謂十日爲微，一月爲著，三微成著，一爻也，三著成體，乃泰卦也。

易緯乾鑿度曰：孔子曰：復表日角，臨表龍顏，泰表載與載同。

干大壯表握訴龍角大辰古得字。

夬表升骨履文。

姤表耳參漏足履王知多權，遯表日角連理，否表二好文。

坤爲文，故好文。

觀表出準虎，剝表重童。

與瞳同。

明歷元。

案十二消息皆辟卦，故舉帝王之表以明之。

周易參同契曰：朔旦爲復。

初九晦至朔旦，震來受符。

陽氣始通，出入无疾。

仲翔云：謂出震成乾，入巽成坤，坎爲疾，十二消息不見坎象，故出入无疾。

立表微剛，黃鐘建

子。

韋昭曰：十一月黃鐘，乾初九也。康成曰：黃鐘，子之氣也。十一月建焉。

兆乃滋張，播施柔暖，黎蒸得常，臨爐施條。

九

開路正光，光耀漸近，日以益長。

丑之大呂。

康成曰：大呂，丑之氣也。十二月建。

結正低昂，仰以成泰。

九

剛柔並降，陰陽交接，小往大來。

仲翔曰：坤陰體外爲小，往乾陽信內爲大來。

輻輳

於寅，運而趣時，漸歷大壯。

九

俠列卯門。

春分爲卯，卯爲開門。

榆莢墮落，還歸本根。

二月榆落，魁臨於卯，翼奉風角曰：木落歸本。

刑德相負。

建緯卯，卯刑德

並會相見歡喜。

晝夜始分，夾陰以退，陽升而前，洗濯羽翮。

九五飛龍。

振索宿塵，乾健盛明，廣被四鄰，陽終於巳。

上巳，中而相

干姤始紀序。

初六。

履霜最先并底寒泉。

巽初六與乾初九爲飛伏乾爲冰也。

午爲蕤賓。

康成曰蕤賓午之氣也五月建焉。

賓服於陰陰爲主人。遯去世

位。

六二遯乾二世。

收斂其精懷德俟時。

陸贄曰遯俟時也。

栖遲昧冥否塞不通。

六三。

萌者不生陰伸陽詘沒陽姓名觀其權量。

六四。

察仲秋情任畜微稚老枯復榮齊麥芽稊因冒以生。

八月麥生天剛據西詩緯推度災曰陽本爲雄陰本爲雌物本爲魂雄生八月仲節號曰太初行三節宋均注曰本即原也變陰陽

爲雌雄魂也節猶氣也太初者氣之始也必知生八月仲者據此時菱蕤生以爲驗也陽生物行三節者須雌俱行物口也。

剝爛肢體。

六五雜卦曰剝爛也初足二采四膚指間稱采采上稱膚皆屬肢體。

消滅其形。

消良入坤化氣

既竭。

秋冬爲化。

亡失至神。

乾爲神。

道窮則返歸乎坤元。

坤元即乾元。

月令孟春曰是月也天氣下降地氣上騰正義曰天地之氣謂之陰陽一年之中或升或降故聖人作象各分爲六爻以象十二月陽氣之升從十一月爲始至四月六陽皆升六陰皆伏至五月一陰初升至十月六陰盡升六陽盡伏今正月云天氣下降地氣上騰者陽氣五月之時爲陰從下起上嚮排陽至十月之時六陽退盡皆伏於下至十一月陽之一爻始動地中至十二月陽漸升陽尚微未能生物之極正月三陽既上成爲乾卦乾體在下三陰爲坤坤體在上是陽氣五月初降至正月爲天體而在坤下也十一月一陽初生而上排陰至四月陰爻伏盡六陽在上五月一陰生六月二陰生陰氣尚微成物未具七月

三陰生而成坤體。坤體在下，三陽爲乾而體在上。所以十月云地氣下降，天氣上騰。劉洽、汜闕、皇侃之徒，既不審知其理，又不能定其旨趣，諠諠撓撓，亦無取焉。

辟卦雜卦

易緯乾鑿度曰：歲三百六十五日四分日之一，以卦用事。一卦六爻，爻一日。凡六日，七分歸闕初用事一日。天

王諸侯也。二日，大夫也。三日，卿也。四日，三公也。五日，辟也。六日，宗廟。爻辭善則善，凶則凶。康成注云：辟，天子也。天王諸侯者，言諸侯受其吉凶者，唯天子而已。

案易緯此說與齊天保歷合，所謂五卦初爻相次用事也。其云六日宗廟未詳，豈一卦六爻備有此六者耶？卦氣五位以公、辟、侯、大夫、卿、周還用事，此始侯者，從月數也。

魏正光歷卦曰：四正爲方伯，中孚爲三公，復爲天子，屯爲諸侯，謙爲大夫，睽爲九卿，升還從三公，周而復始。

京房上封事曰：迺辛巳，蒙氣復乘卦。太陽侵色。張晏曰：晉卦解卦也。太陽侵色，謂大壯也。

案大壯，辟卦也。乾九四用事，故云太陽。晉解，雜卦也。皆主二月。晉九卿也，解三公也，皆雜卦。太陽侵色，雜卦干消息也。

又曰：辛酉以來，少陰倍力而乘消息。孟康曰：房以消息卦爲辟，辟君也。消卦曰太陰，姤、遯、否、觀、剝、坤息卦曰太陽。